

李治邦 著

津門十八街

1924年深冬，趁着深深的夜色，从北平故宫里偷偷跑出一个人，他是大内的“高厨”，叫种玉杰。

他逃出来的时候，不但带出了两个儿子，同时带出了宫内一样宝贝……

他不敢在京城落脚，便逃到天津，由此在津门十八街上演了一段惊心动魄“夺宝大战”。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李治邦
著

津門十八街

1924年深冬，趁着漆黑的夜色，从北平故宫里偷偷跑出一个人，他就是大名鼎鼎的“盗贼”明珠玉带。他逃出来的时候，不但带出了两个儿子，同时带出了宫内一样宝物……他不敢在京城落脚，便逃到天津，由此在津门十八街上上演了一段惊心动魄“夺宝大戏”。

© 李治邦 201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津门十八街 / 李治邦著. —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2011.8

ISBN 978-7-5313-4007-2

I. ①津…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78461 号

津门十八街

责任编辑 常晶 张玉虹

责任校对 于文慧

封面设计 杜江

版式设计 马寄萍

幅面尺寸 165mm×235mm

字 数 260 千字

印 张 16.25

插 页 2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次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沈阳市博益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313-4007-2

定价:27.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029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 024-62237222

I

1924年的深冬，清风凛冽。

趁着浓浓的夜色，从北平故宫里偷偷跑出一个人，此人姓种，种庄稼的种，叫种玉杰。他跑出来的时候带走了两个儿子，大的叫种高粱十九岁，小的叫种大麦十八岁。两个人名字都跟粮食有关系。种玉杰对别人说起这名字好记。

种玉杰是故宫御膳房里的鼎鼎有名的副庖长，故宫内的御膳房有两处，一处是在景运门外叫御菜膳房，主要是给群臣制作满汉全席的地方，有时也为值班的大臣备膳。另一处在养心殿侧，称养心殿御膳房，无数珍馐异馔都出于这里，当然是给皇帝享受的。仅仅养心殿御膳房就有几百人。设置也很复杂，设有庖长副庖长庖人，然后是领班拜唐阿承应长承应人催长领催三旗厨役招募厨役夫役，庖长自然是大拿，可庖长就是个幌子，很少到厨房。恰恰副庖长是厨房的领班。帝王一餐谱，百人数年粮。平日皇帝最普通的一顿饭也要上三十多道菜肴，种玉杰每道菜都得把关。慈禧太后当政时，吃饭更是十分讲究。正是种玉杰每天为她搜罗山珍海味，飞潜动植，精心烹制，花样无穷。慈禧每顿正膳所用的菜肴至少要摆满三张拼起来的膳桌，菜点常常在百种以上，冷盘热馐炉食小菜应有尽有，种玉杰可算费尽心机。当末代皇帝溥仪被冯玉祥的军队持枪实弹包围，仓皇逃走以后，没落的故宫跑的跑，投奔新主子的也走了，剩余的两三百人死心塌地留在宫里看门了。等于皇上被逼跑了，他们还忠心耿耿地

守家护院。御膳房里只有二十几个人，也没多少人再给御膳房提供原料，西山也不再供水。庖长被袁世凯喝令叫走，好厨子也跟着走了不少，剩下的去了军阀那儿当了领班。种玉杰就是简单维持着，大家都纳闷猜疑，其实最应该走的是他，因为他烹调技术在御膳房算是老大，无人敢比。

从故宫的平面图上来看，这是一座典型的四方宫，四面环水，像一个棋盘。故宫依着景山，西边被一团团的山峦包围着，长年累月，被一种神秘而金贵包围着，气氛总是杀气腾腾的。有专门研究故宫的专家说，这是因为东门和西门总是关着的缘故。两个门不打开，就显得里边的邪气和皇气都散发不出来。在故宫里边分为上下左右，于是就称为上界下家左街右道。当然，后面这个说法都来自于故宫里边的人。这个说法在外边没有传开，而种玉杰的房子就在右道。沾上皇气的人才住在上界和下家，伺候人的都住在左街和右道。伺候人的人又有了界定，有身份的太监是左街，而做饭的种花的打扫的都在右道。就在这年的11月5日凌晨，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后，摄政内阁决定修正清室优待条件，废除皇帝称号，将宣统皇帝一个晚上就驱逐出了宫。

据说，当时冯玉祥派了四十名警察、二十名军士，离开设在天安门内两庑鹿钟麟的司令部，突然来到故宫北门神武门。指挥官一面派出军士监视神武门值岗卫兵，不许走动，一面派员谕令驻在神武门外营房里的四队警察约四百八十人缴出军械子弹，撤离神武门，听候改编。跟着，他们便率领其余军警进入神武门，经英华殿东侧的东筒子，绕过启祥门，直奔设在隆宗门外北侧排房开头三间的内务府值房，找到逊清皇室内务大臣绍英、耆龄、宝熙及侍卫大臣。向这四人宣布了修正清室优待条件及溥仪即日迁出故宫的命令，要绍英等立即通知溥仪。末代皇帝溥仪离开故宫时很仓皇，唯一带走的是贴身保管的乾隆三链章，那是一块没有固定形态的真玉，最好能够在自然光线下欣赏，随着环境和光线的变化，其后颜色、亮度、质感随之变化，是最具灵性的宝石。比顶级翡翠更亮，比顶级羊脂玉更润，比夜明珠更具灵性。传说，还有一块子母玉留在了宫里，藏在什么地方不知道。这块子母玉也价值连城，在品质上较乾隆三链章更胜一筹，更加温润，细腻，晶透。宣统皇帝虽然被拿枪的士兵逼跑了，可大多奴才

们没有跑。因为跑了也不知道去哪，毕竟哪哪都是兵荒马乱。奴才们都胆子小，跟皇上跟惯了，在宫里见不到个巴掌大的天，生活得倒是很惬意。闲暇的时光比较多了，于是左街上人都有一个嗜好就是吃。种玉杰是御膳房里的副庖长，就成了这帮子人的首推者。种玉杰天天鼓捣菜，于是就有人天天围着吃。好在在故宫剩余的人里，虽然都没有什么大钱，但谁的手里都有散金碎银的，拿出来一点就够吃半年的。

这天正是清明，御膳房里就来了一帮子人，都是过去有头有脸的人。御膳房在故宫其实就是一个不起眼的地方，而且感觉也没有人管，就像空房子一样，地方也不宽敞。种玉杰的小儿子大麦人长得很漂亮，白净，眼眉很黑，眼珠子很白，瓜子脸，身材也很修长。他的记忆力出奇地好，种玉杰请的老师给他和高粱上课，老师念一首诗词，他眨巴眨巴眼睛马上就能背诵下来。好几个老师都出自状元或者探花，都是自恃清高的文人墨客，可都对大麦的天资五体投地。大麦的手也很特别，手指头特别长，指甲红，像是染的。他的手很巧，鼓捣什么成什么。他最拿手的是剪纸，剪什么像什么。他十岁那年，随手剪了一个梅花，也不知怎么被慈禧看见，甚是喜欢，破例召见了大麦，赏赐给他一只百灵鸟。大麦不待见，抽冷子放飞了，气得种玉杰狠狠打了他一顿，说，如果老佛爷问起这只百灵鸟，你放飞了，咱就全家抄斩。大麦虽然自小在宫里长起来的，但对怎么给皇上做饭闹不懂，就问父亲，这里离宫殿那么远，宫里又不准骑马，您做好饭以后，他们当太监的怎么送过去呢。父亲不理睬，大麦就总是问不停，不把父亲问烦了不罢休。高粱就从来不管闲事，能吃到饭就满足，天天在宫里跑来跑去地看稀罕，看哪个宫女好看，脚有多小，眉毛有多细，前胸有多高。弟兄俩很少一起玩，大麦不喜欢围着女人转，他觉得女孩子是非多。高粱脑子不如大麦聪明，可总爱管大麦，大麦偏偏不服管，两个人就干架。说起来弟兄之间差一岁，高粱打不过大麦，只得悻悻地用嘴骂，骂得最多的就是吃货。再有，高粱打不过大麦，就经常偷走大麦剪纸用的小剪子。这个小剪子是父亲给他的，据说是父亲好朋友叫李净言给的，瓦光铮亮，剪刃特别锋利。只要小剪子丢了大麦就知道被高粱偷走，只能对哥哥顺眉低眼。

说起种玉杰这个好朋友李诤言，曾经是后来任朝廷京畿卫戍司令鹿钟麟手下的护卫长。皇上很赏识他，走的时候可能是匆忙居然没带他。李诤言在宫里神出鬼没，谁也不知道他背后干什么，大麦也从来没见过这个神秘人物。有次，种玉杰让大麦给李诤言送饭，说他馋一口扒海参。种玉杰就给了大麦一个送饭的食篮。大麦问父亲，李诤言在午门，这么远送过去早就冷了。种玉杰告诉大麦，食篮是上下两层，下层加热水，上层放饭菜。你送过去正好李大人能吃。很奇怪，那次大麦去给李诤言送饭菜都看不到他本人，都是他手下人接食篮，然后给他空篮带回来。他好奇地问过父亲，种玉杰解释，李诤言跟刺客搏杀，脸上有疾，不愿意见人。

这天，种玉杰带着手下人做了一桌子过去给皇上吃的菜。大麦趁着父亲不注意，偷偷看了菜谱，上面写着是：口蘑肥鸡、三鲜鸭子、五绺鸡丝、炖肉、炖肚肺、肉片炖白菜、黄焖羊肉、羊肉炖菠菜豆腐、樱桃肉山药。在来了的这些贵客里最显眼的是金爷，虽然金爷不在宫里了，但过去也是显赫人物。在军机处专门处理军务，是军机大臣的左膀右臂。在旗里当属正黄，也是王爷了。再有就是李诤言，李诤言位置不算太重要，但跟宫里这些人都关系甚密。他手里有钱，钱怎么来的没人知道。所以种玉杰要是请大家吃饭，谁都知道一准是李诤言出钱。据说，他手里有不少好东西，皇上赏给他的就不少。李诤言能出席，出乎很多人的预料，大家都想看看李诤言的庐山真面目。金爷喜欢女人是宫里出名的，他出来爱带女人，都是风情万种，姿态怡人。高粱最喜欢看金爷的女人，哪次都亢奋得浑身痉挛。种玉杰说他没出息，高粱对弟弟大麦不屑地说，你别听父亲说，我，他才是个大花痴。我喜欢女人在表面，他喜欢女人在骨子里，不是我嘴损，父亲早晚要吃女人的亏。

这群人在御膳房边说边等着，种玉杰带着人在厨房里忙乎。种玉杰做菜跟别人不一样，就是关门，谁也不能进来。开门就端着菜出来，见不到里边是怎么在火上掂出来的。高粱其实一直很想进去看，有一多半因素就是父亲烹调手艺的诱惑，再一小半就是学艺，将来能继承父亲的手艺吃这碗饭。他内心很羡慕父亲，觉得父亲炒什么菜都有味道，就是大白菜也能炒出鲜豆腐的口味。大麦则相反，他跑这来更主要的是解馋。为此，父亲

总是怪罪大麦，说他是馋鬼托生的。

种玉杰没上菜之前，一般都是金爷在御膳房里说事，别人都听着。金爷咳嗽了咳嗽，清了清嗓子，说，现在皇上走了，咱们在这能吆五喝六了，过去谁敢呀。皇帝吃饭，那得另有一套术语，是绝对不准别人说错的，饭不叫饭而叫膳，吃饭叫进膳，厨房叫御膳房。到了吃饭时间，整个宫里听谁的，就是由皇帝自己决定，他吩咐一声传膳，跟前的御前小太监便照样地向守在养心殿上的殿上太监说一声传膳，然后殿上太监又把这话传给鹄立在养心门外的太监。这个太监再传给候在西长街的御膳房太监，这样一直传进御膳房里。有人问，那太监们怎么给皇上送饭呀。说话的人是玉器店的老板，跟种玉杰关系很好，就能凑进来享受一下宫里的氛围。金爷看不上他，跟种玉杰抱怨，说皇上走了，宫里就随便了，真是寒心呀。在听众里一定有大麦，他总是坐在门口的小桌子上听着入神。他就爱听宫里的事，特别是跟吃有关系的。而高粱会蹲在不起眼的犄角旮旯，不爱听这个，就专心盯着金爷带来的女人。今天金爷带来一个说大鼓的，很漂亮，一身黑旗袍，头发也亮。旗袍开襟高，能看见秀腿，滑亮而滋润。金爷继续眉飞色舞地说着，一个犹如过嫁妆的行列已经出了御膳房，这是由几十名穿戴齐整的太监们组成的队伍，抬着大小七张膳桌，捧着几十个绘有金龙的朱漆盒，浩浩荡荡地直奔养心殿而来。进到明殿里，由套上白袖的小太监接过，在东暖阁摆好。平日里菜肴也就是两桌，冬天了就另加一桌火锅。此外各种点心、米膳、粥品三桌，外加咸菜一个小桌。食具是绘着龙纹和写着万寿无疆字样的明黄色的瓷器，冬天是银器，下托以盛有热水的瓷罐。每个菜碟或菜碗都有一个银牌，这是为了戒备下毒而设的。玉器店的老板插话，有没有太监先尝尝呢？金爷瞥了一眼，显摆地说，那叫做尝膳。在这些尝过的东西摆好之后，皇上入座之前，一个小太监得叫一声打碗盖！说完，其余的四个小太监才能动手，把每个菜上的银盖取下，放到一个大盒子里拿走。于是皇上就开始用膳了。

种玉杰让人把菜端上来的时候，正是金爷讲完以后掌声四起的当口。种玉杰掌握的火候很恰当，深得金爷的喜欢。全桌人都围在一起，金爷说，有身份的人不在御膳房吃饭，今天我算破例了。种玉杰站在桌旁边，

说，除了菜谱上有的，我今天特意新添了几道，不知道各位爷喜欢不喜欢。说着，大家吃一道他就介绍一道，连名字都充满诗意。这时候，端上来一道梅山翠湖甚是好看，用芋头铺底，中间是一簇绿色竹荪，好像在湖水中凸起一座丽峰。金爷迟迟没有动筷子，怕破坏了静谧的湖色。最终还是嘴太馋，夹起一口竹荪，嚼在牙齿间，清嫩可口。再一道半月沉江更是别有风味，清水拂面，里面是笋片。犹如一道弯月被投入到江中，流光倒影，诗意图然。这时，金爷带来的女人在一旁唱着歌，歌词是：半月沉江底，千峰入眼窝。高粱听得如醉如痴，哈喇子都流出来了。大麦在一边见哥哥对女人这样很是可笑，瞥眼见父亲一脸的灰色。另一道发菜羹汤，则让满桌的人抢着品尝一空。一根根发菜似秀女的头发卷在一起，在清水里如离如散。每道菜都是金爷先动筷子，金爷轻轻地挑起，发现长丝不断，咬在嘴里脆而不硬，细而不乱，味道清香而滑腻。玉器店罗老板高声喊了一句好，像是听京剧在园子里对名角出来的喝彩。种玉杰很是惬意，听别人这么叫好，就是等于京剧演员在台上听叫好一个感觉。还一道叫做香泥藏珍，其实这是种玉杰跑到厦门南普陀学到的，先是用芋头层层埋好，然后再深藏着一种褐色的东西，谁吃到也说不清楚到底是什么，味道极为醇厚。种玉杰学成回来以后，本想献给皇上的。结果回来那天才知道皇上被撵走了，走的那天皇上是从端门逃的。宫里没了皇上，就没了魂魄。今天拿出来，就是给金爷看看种玉杰的本事。果然金爷吃完后忙问种玉杰，这是什么宝物？种玉杰笑而不答。

金爷再问，种玉杰说，金爷，我只能单独给您一个人说。这时，金爷突然环视四周，问种玉杰，李诤言怎么没来？种玉杰解释道，他在天津有事来不了。金爷很不高兴地皱着眉头说，端什么架子，我都到了，他一个护卫摆什么谱。大麦也这么想，他很想看看李诤言是什么样子，据说很威武也很潇洒。所有的菜都吃完了，有人进来报了一声，说，北平城学生闹事，段祺瑞要镇压，现在有一部分学生跑到了宫里东躲西藏的。金爷站起来，长叹了一口气说，皇上没了，大臣跑了，天下大乱呀。我走了，现在宫里谁都能进来蹬一脚，已经惨不忍睹了。金爷走了，唱曲的女人也走了，高粱就没了精神。玉器店的罗老板对种玉杰说，你跟我走吧，随便弄

点就能比在宫里强，别在宫里待了。种玉杰摇头，对大家感触地说，宫里就是我的家，我哪也不去了。玉器店罗老板十分惋惜地说，你是皇上最后的御厨，你要是有天突然走了，我的胃口就完蛋了。旁边有人说，你再找一个呀。玉器店罗老板说，天下没了，别人也就能做一手好菜，但没有种玉杰的皇气呀。

大麦喜欢这种御膳房聚会的场合，他最期待的是吃完饭的时候，特别是墨客文人们聚会时，总爱在吃饭过程中把大厨叫来。这时大厨会讲，我给诸位献上一道菜。那时作为副庖长的种玉杰总是最后出场，梨园界叫压轴。墨客会说上几句奉承好话，他们抹抹嘴头走了。种玉杰问徒儿们，墨客都说了什么。徒儿们都学不出来，大麦会讲，他会知道当时谁在哪位置上说的，什么爷怎么说的，他都能惟妙惟肖地模仿说出来。种玉杰发现他有这分脑子，就教他学着做很多菜。唯独这点大麦记不住，说完了会忘得一塌糊涂。种玉杰生气，大麦说他对做菜不成器，也不感兴趣做，只喜欢吃。大麦写得一手的好书法，行草篆隶都精通。他从小就看故宫大殿小殿挂的字，哪一幅都是名家大师的杰作。他还写得一手好词，在故宫里溜达着就能当场吟诵：三殿之雄伟集千年之精华，六宫之恢宏采古今之结晶；画壁雕栋，金龙盘柱，玉凤绕梁，青铜铸大鼎；华盖溢彩，松木为栏，黄金成环，汉白玉铺台阶；楼高九丈，承接天之雨露；墙方百里，圈围地之珍华。

2

在种玉杰带着两个儿子逃离故宫的前一年，也就是1923年，正是学生在北平闹得最凶的岁月，一闹就是好几个月。本来宫里跑了皇帝后就风声鹤唳，不得安生，学生这么一折腾，衙门里人动不动就闯到宫里来抓人，吆五喝六。宫里更是风雨飘摇，这帮子太监和宫女们更不敢出门。宫里就是闲了，就开始无聊起来。闲起来就开始玩这玩那地打发时光。春天

刚过就兴起了剪纸。以前是宫女私下剪，后来太监们也跟着凑热闹剪着玩。起初总管们不愿意让宫里人剪纸，觉得那就是民间风俗的玩意儿，与宫里的皇气风马牛不相及。可架不住宫女们爱剪个花呀草呀的，太监们就剪牛呀羊呀的。不知道从啥时候开始起，宫里总管为了能稳住人心，放言宣统皇上小时候在宫里玩的都是些稀奇古怪的东西。最初爱摆泥人儿。皇上摆上一个，小太监便摆一个，大家面对着面，按照泥人儿的身份说话。皇上说几句，太监们就说几句，玩得不好便打起来。当然，总是皇上打小太监了。皇上还喜欢养蚯蚓，在一只大缸里填满了土，然后把蚯蚓养在里面。皇上也爱喂个蚂蚁什么的。更让皇上着迷的是抄沙口袋、踢球、举石锁，这些都玩。有时用小气枪打鸟，乱打一阵，反正是打不着。皇上还喜欢和太监们玩推布帘子，帘子两边都站着几个孩子，大家挤啊挤，谁能把帘子推到对方去，那就算赢。捉迷藏也玩，宫里地方大，难找极了。既然总管这么说了，宫里就开始举办起剪纸比赛，每次都请来德高望重的人来做评委。他们效仿宫里的科举制度，最后评选出状元，探花，榜眼。奖励办法也很奇特，就是剪什么奖什么，所以太监们出台的奖励很是吸引人，因为都是牛和羊。有次，一个太监剪了一匹马，奖励他的是一只牛。太监问，为什么不奖我马呀。回答是，马在宫里是给当官人骑的，你一个太监能在宫里乱骑马吗，皇上走了也不能没有王法呀。太监不敢说话了，其实太监剪了一匹马就是想骑马的，能在宫里骑马遛遛，会是何等的威风凛凛呀。

高粱很厌烦剪纸，他觉得这是女人的事，男人就是干大事做大事的。剪纸对大麦是轻车熟路，剪纸在宫里热闹起来，很多太监和宫女都找他学剪。大麦眼高，总嫌弃学徒剪出来的东西不成个，常常训斥。种玉杰不乐意了，觉得大麦太放肆，有点本事就趾高气扬。他对大麦喜欢剪纸也不赞同，说你如果实在闲得要命，我就教你做菜，这个手艺能让你跟我一样名利双收。大麦不屑地说，我才不学呢，你能做就足够了，要教你就教我哥哥。种玉杰叹口气说，我这门子手艺算白瞎了，你要学，我就谁也不教。大麦就是这么一个人，这日子喜欢什么就总做这个，一旦失去了兴趣就索性放弃。宫里热衷剪纸，他非要挣这个面子，要拿状元。他悄悄出宫，在前门大栅栏跟着一个民间剪纸高手学了几下子，然后回来自己抄剪

子比画，旋转几下，居然水平大长。他剪纸的样子从来不重复，而且从不断剪子，就是一手的活儿。他剪得最好的是牛，活灵活现，那憨厚的样子很是可爱。

大麦连续在宫里剪纸比赛获得状元，到最后他想参加，牵回一匹马。宫里的总管对他说，你趁早别参加了，当个评手吧。大麦摇头拒绝，说，我不去评人家，我才多大岁数呀。大麦的娘死得早，他是跟着父亲在宫里长起来的。他当初曾经问过爹，娘究竟是怎么死的，父亲那次都推托，说是暴病。大麦试图问别人，谁都摇头。在宫里待久了，天天这个殿那个殿的就开始烦躁了。

不到夏天，宫里御膳房聚会越来越少，主要是北京城里的政治事件越来越多。宫里人都提心吊胆的，不知道哪天衙门就派人过来把宫里接管荡平了，这帮子太监宫女的都得扫地出门。更重要的是发的银饷少得可怜，总管已经放话了，等到把储存的银饷发完了，大家就得饿死。有人提出拿出宫里的玉器字画到外边卖卖，随便一件就够吃喝半年的。这话立即传到了北洋政府，立马有官员过来宣布，谁要是动了宫里的任何宝物，哪怕是花花草草，立即会在午门斩首示众。起初，宫里的人以为就是吓唬吓唬，没想到衙门里派来了一个排的武装人马，长枪短剑在里边看守。宫里也是草木皆兵，走火的枪声时不时在殿里传出来，转天就看见有人往外抬尸首。种玉杰非要到天津走走，说在宫里待得太闷了，非得憋死不可。御膳房里的手下人过来劝，说庖长出去干什么，天津那么大，什么恶人坏人没有，在宫里多好啊，吃的穿的住的用的都有。种玉杰摇头拒绝，回答，我就是想出去见见太阳，住住看不到宫里的日子。大麦也劝爹，恳求道，我就你一个亲人，你走了我和哥哥怎么办。一向好吃懒做的高粱最担惊受怕，说，您无论如何不能走，您走了，我吃谁去，谁养活我啊。种玉杰看着两个儿子忽然哭了，说，我出去是为了你们呀，咱们在宫里过一辈子有什么意思呀。高粱闷闷不解了，问，怎么没意思，这不是全中国最好的地界吗？种玉杰哭得更厉害了，说，我跟你这个笨蛋讲不通，我先出去，你和大麦想通了就到天津找我。在这活着太憋屈，到了外面你就明白了。

转天，种玉杰悄然离去。大麦记得是民国十二年，也就是1923年。

3

大麦看见有一张空床，愣了一会儿就扑到床上，他觉得父亲不声不吭地走了，好像心被掏空了一大半。高粱知道后更是号啕大哭，他闹不明白，父亲为什么好好的非要走呢。高粱这么哭还有个原因，就是从小到大都是吃父亲炒的菜，因为父亲是御膳房里的大师傅。高粱曾经跟着父亲去前门逛街，在一个小饭馆吃了一顿饭，其实人家菜炒得不难吃，可高粱没吃几口就扣碗不吃了。种玉杰问，怎么不吃了。高粱说，不是人吃的菜。旁边大师傅听见不高兴了，质问，怎么不是人吃的菜？无论种玉杰怎么斡旋，高粱就是不给父亲面子，说，你炒得菜不香，肉不嫩，汤不热，饭不油。大师傅气笑了，说，你吃过什么菜能算得上人吃的。高粱戳了戳种玉杰，我父亲，他是宫里御膳房的大师傅。人家见罢不说话了，种玉杰抽了高粱两个嘴巴子。

种玉杰走了没两天，高粱就跟没魂似的，天天吃什么也没味道。种玉杰手下的师傅给他做饭，高粱就耷拉了脸色。大麦倒适应，什么都能吃，什么吃了都能饱。没人管了，就跑到前门大街上闲逛。从午门出去，距离前门最近，那里也最热闹。种玉杰走时，给高粱留下口粮钱。高粱不给大麦，自己藏起来。大麦口袋里没钱了，就剪几张纸，跑到琉璃厂撂地去卖。凑上好时运就能卖几张，走动起来口袋就有了铜钱的响动。

宫里没有自行车，外人对这座古老宫殿出于好奇，就有人千里迢迢跑来看稀罕。大麦于是就动了心眼，从前门弄来辆自行车。谁来了，就驮着人家在宫里转。转完了，人家就给大麦塞几个铜子。高粱见大麦口袋里有钱，就跑去要。大麦说，这是我赚的，凭什么给你。高粱气呼呼地说，那我把父亲留的钱，一个铜子也不给你！大麦倒想得开，说，不给就不给，你早晚有花光的时候，我永远口袋里有的是钱。种玉杰走了没多久，宫里

的一个副总管叫刘三百，是种玉杰的结拜兄弟。他悄悄告诉大麦，说你爹是看上了一个漂亮女人，这个女人是天津一个卖玉器的。你爹喜欢玉器，到天津玩的时候就认识这个女人，久了就跟那女人有了感情。大麦问刘三百，那女人好看吗？刘三百回答，好看个屁，精瘦精瘦的，像条狼。就是会笑，笑得让男人肉疼。大麦问，你怎么知道的？刘三百从腰里抽出一个和田玉的挂件儿，雕塑的是三层的竹节。刘三百说，这叫做节节高，就是你爹从那女人那淘换过来的，为了堵我的嘴。大麦问，你见过那女人。刘三百阴坏地咧嘴，说，那是我介绍给你爹认识的。大麦很伤心，觉得爹顶天立地，不该为一个女人这么扯心裂肺的。他没告诉高粱，知道告诉了高粱就跑到爹那去闹，高粱不喜欢爹把银子花在女人身上。

一晃，种玉杰走了两个月，天气就到了中秋。高粱手里的钱没多少了，他朝大麦要钱大麦不给，就准备去天津找种玉杰。可种玉杰究竟在天津什么地方，高粱不知道，问大麦。大麦说，我也不知道呀。高粱咬牙切齿地骂种玉杰不是人，放着两个儿子不管，跑到天津去花天酒地。眼睁睁高粱手里的钱见底了，大麦没办法，就开始给高粱赚吃饭的钱。高粱说，我不管，我什么也不能干，除了一肚子好杂碎以外就没别的了。他跑去找副总管刘三百，说他太想爹了，觉得没爹的日子很干瘪，能不能带他到天津去一趟。刘三百不干，说，我也不知道你爹住哪，天津这么大，让我去哪寻。大麦为难地说，我爹走了，没留多少钱，我和高粱怎么活呀。刘三百悻悻地说，你们这两个大男人怎么不能活了，在宫里干点什么都不给你们工钱。大麦没说话，这时候，刘三百的小闺女刘甜水进来。刘三百不住在宫里，住在东华门的一个小胡同里。刘甜水嫌胡同里太窄狭，能玩的同伴不多，就爱跑到宫里玩儿，看哪都新鲜。以前想进来就是做梦，现在说进来，到了东华门，说我爹是刘三百，看门的就屁颠屁颠地放她进来。刘三百平常就爱说风凉话，见大麦不说话，就生笑地说，你爹给你找了个后娘，再给你生个小妹妹。大麦不愿意听，扭头就走，被刘三百拦住了，说，你给我剪纸吧。大麦看着死皮赖脸的刘三百，打心眼不愿意，他瞧不起刘三百那种势利小人的样子，父亲在宫里的时候，每回刘三百到御膳房都能吃到父亲给他熏的猪头肉。大麦厚道，从来不给人当面难堪，就随口

问道，你想要个什么呀？刘三百说，我要一条威猛的虎。大麦说，我给剪一条牛吧。刘三百摆摆手说，牛肉头肉脑的，我腻歪了，我就想要只虎，我喜欢虎。大麦不好意思了咂着嘴说，我没见过虎，我没见过的我剪不了。刘三百笑了，说，我让你见见。说着，他从柜子里拿出一张画来，那画上的虎正从山上走下来，虎视眈眈的。大麦觉得新鲜，手就痒痒。

而这时节，刘甜水心灵眼快，忙拿出一张白纸铺到桌子上。这张白纸很透亮，大麦用手摸摸，是张好纸，显然是事先准备好的，在北京城不容易买到。他见过一个外地人拿来过一张给父亲，说从安徽亳州买的。这种纸剪起来很柔和，不掉末子，不沾剪子。他曾经问过价钱，一张桌子般大的纸得十几块大洋呢。刘甜水举着那幅画，大麦边看着边就动剪子，他先剪虎的眼睛，那一丝凶气在他手里变得温和了，他就是这么一个人，薄面的脸皮，豆腐的心思，提不起个样儿。虎剪出来了，还真的有那个画型。刘甜水连声喊着好，脸蛋子粉扑扑的。当过武官的刘三百琢磨琢磨说，你这只虎还是像他娘的一条牛呀。

秋天的北京很冷，天也总是阴着脸色。这天有了太阳，把人照得十分刺眼。大家不习惯，都戴着顶帽子，遮着额头。刘三百告诉高粱和大麦，天津出了大事，有五万多学生和警察打起来了，老百姓也跟着出来请愿闹事。警察头子杨以德正在街上抓学生，开枪死了不少人。高粱紧张地抓住刘三百的衣袖，哆哆嗦嗦地问，刘总管，我爹怎么样？刘三百一个劲儿摇头说着，生死不知呀。高粱哭了，说，我爹死了，我怎么办啊。刘三百走了，高粱对大麦指派说，你去天津找爹吧。大麦问高粱，你是哥哥你怎么不去？高粱说，我不能死，我死了你怎么办。大麦说，我也不可能去，我死了，谁来养活你呀。高粱想了想，也是。大麦说，我会修锁，我在前门那找个地方，挣钱吧。高粱说，你什么时候学会修锁了？大麦说，那你就别操心了。高粱说，不管你是修锁还是剪纸，反正你得挣钱养活我，我什么也不会。大麦没说什么，其实他知道高粱就是一个等别人养活的男人，宫里休闲的日子养育了他，弄得他男人不男人太监不是太监。

如果说大麦剪纸是因为面子逼出来的，那么修锁纯粹是玩出来的。算起来宫里房间真是数不清。大麦听爹说故宫有九千九百九十九间房，一直

不信。金爷有次吃饭时候说过，故宫房间应该有九千九百九十九间半。大麦好奇地问过刘三百，那半间在哪儿呢？刘三百说，半间是指文渊阁楼下西头的那一小间。实际上故宫所谓的半间房是根本不存在的。文渊阁西头这间，面积太小了，仅有一个上下用的楼梯，还十分狭窄，走不好就闪空。大麦经常跑宫里玩耍，知道文渊阁是藏《四库全书》的处所，这个名字是为了取天一生水，地六成之，以水克火的含义。文渊阁一反紫禁城房屋多以奇数为间的惯例，采用了不讲对称的偶数——6间。但又为了布局上的美观，西头一间建造得又显得格外狭窄，似乎就是半间房的意思。自从袁世凯当上皇上，宫里就不太平了，人心惶惶的，总觉得日子有今天没明天。护军也不像以前那样恪守职责，管事的就爱锁上所有房子的大门。可是想开开的时候，经常因为锁生锈打不开，可谁都不敢强行打门。管事的就请人修锁，大麦看着好玩就学，学了几次就会了。御膳房的这么多房子，哪的锁要是打不开，都叫大麦去鼓捣。大麦也聪明，鼓捣几下就开了，省得外边人来修。种玉杰为这个跟大麦大发雷霆，说，你会修锁，宫里出了事就怀疑你，然后就是我了。大麦问，能出什么事？种玉杰说，宫里这么多殿，存放着这么多宝贝，丢一件就是杀头之罪，首先怀疑的就是你，其次就是我。大麦觉得爹说得对，以后再有锁坏的就不吭声了。

4

前门大栅栏的小摊儿很多，乱哄哄的。大麦的生意很冷清，因为北平总闹事，上街溜达修锁的人不多见。刘三百知道后，告诉大麦，你别在前门那了。前门那穷人多，穷人谁没事总修锁呀。大麦问，那我去哪？刘三百说，你去东华门吧，那有钱人多，兴许你的生意会好些。刘三百走后，大麦对高粱说，其实刘三百这个人还不错。高粱嘟囔着说，你懂什么，他是怕咱找他借钱，他抠门。

大麦去了东华门，找个热闹地方就等着修锁，倒是能来几个人，生意上有了进项。可毕竟还是等的时候多，他就随手剪纸，他想爹了，就想剪个爹。他没有剪过人形，都是牛羊猪狗马的。于是他脑子就想爹的样子，爹是四方脸，他想着就动剪子。爹是粗眉毛，眼睛不大，但凹得很深，像一潭井。爹的鼻子高，嘴巴小，下巴颏子拱拱的。大麦想着，手就随着脑子在动，动着动着他有了灵感，想爹的嘴巴应该添点儿胡子，再加点儿酒窝，爹的酒窝很凹。他下剪的速度很慢，这不符合他的风格。因为他剪纸很快，别人在旁边还没看明白，他的剪纸已经飞出来了。

大麦剪的时候觉得很幸福，因为爹就在自己的手里已经有了模样。他想起了爹的好多事情，想起了爹常爱给他做大烩菜。他爹弄大烩菜用的作料都很固定，不是有什么用什么，随心所欲。首先放的是花椒和大料，铺在锅底。再就是新鲜的大蒜瓣，一瓣一瓣的白嫩嫩，像是莲花在锅底盛开。那海带切得很细，像女人的头发，这就需要刀功必须十分高明。海带在温水里泡一下，使海带丝细而脆。再有就是豆腐，宫里卤的豆腐，用的都是北京西山玉泉寺的水。玉泉寺水虽冷，但是很硬朗。豆腐在沸水里煮也不掉块儿，很是完整。豆腐需要切开，放进去一勺肉末儿，然后再用面糊把豆腐弥合上。接下来的就是放大白菜的心，心越嫩的越好。在选择粉条上，爹很爱用宽粉条，就是纯绿豆的那种。在水沸的时候就放下宽粉条，用筷子把粉条压在锅最底，上面放大白菜。肉都切成指头那般大，肥的多。爹把肉放得很早，有时候肉到最后都烂在锅里拾不起个来。后来大麦理解，是爹想让肉香浸在锅里，便当成了调料。在大麦的记忆里还有胡萝卜，胡萝卜是切成块儿的，不大，四四方方。其次是黄豆，先把黄豆用水泡上，泡的时间很长。每到除夕夜，爹为做这道大烩菜，前两天就得把黄豆泡上。在烩菜的时候，锅里的水就是泡黄豆的水。那时大麦曾经询问过爹，爹回答，你不懂，泡黄豆的水好喝，能滋补人。每次的大烩菜，在快揭锅的时候，爹总爱放进去一两条小活鱼，然后此时放醋和白酒，一块酱豆腐。当锅盖掀开的时候，那种香味就会扑鼻而来，大麦闻到会醉倒的，欢呼跳跃地扑过去。

大麦想着爹这些事，那手就又开始动，像是一条鱼在水底下漫游。大